



大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九十九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5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埃西先生.....(科特迪瓦)

因主席缺席,沙赫先生(印度)主持会议。

上午10时40分开会。

悼念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主席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先生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我们今天上午审议我们议程上各项目前,我要悲痛地通知大会成员,厄瓜多尔的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阁下于3月7日逝世。

贝尼特斯先生1973和1974年担任大会第二十八届主席,1960年至1975年担任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他曾在联合国发挥杰出的作用,并为实现《宪章》规定的目标作出了重大贡献。

我要代表大会向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先生的家属并向厄瓜多尔政府和人民表示我们最深切和最诚挚的哀悼。

我现在请各位代表起立,为悼念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默哀一分钟。

大会成员默哀一分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厄瓜多尔代表发言。

巴伦西亚·罗德里格斯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代表厄瓜多尔政府、莱奥波尔

多·贝尼特斯先生的家属和常驻代表团感谢你刚才为悼念不久前在瓜亚基尔去世的我国杰出爱国者所说的话。

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先生是一位杰出的厄瓜多尔人,他擅长许多领域,特别是新闻、辩论、教学、历史研究和外交等领域。他从1960年至1975年担任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我曾荣幸地成为他最亲密的同事之一。他在履行其职责方面出类拔萃。他1960年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和主席、1962年作为特别政治委员会主席、1966年作为第一委员会主席、1973和1974年作为大会主席而享有盛名。他曾担任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机构秘书长。他还在包括玻利维亚、乌拉圭、阿根廷和墨西哥等许多国家代表厄瓜多尔。

唐·莱奥波尔多的友善态度及其待人的方式都是众所周知的,曾涉足联合国会议厅和走廊的人们对此都广为赞赏。

因此,主席先生,非常感谢你对这位杰出的厄瓜多尔政治家所作的赞颂。

格涅姆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作为东道国代表,我要借此机会在莱奥波尔多·贝尼特斯大使逝世这一悲痛时刻向其家属和厄瓜多尔政府表示慰问。他曾担任其国家常驻代表15年之久,是我们许多人的一位非常杰出的同事。

议程项目8(续)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请求重新审议议程项目15(c)(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 秘书长的说明(A/49/861)

主席(以英语发言): 秘书长在其说明(A/49/861)中通知大会, 由于意大利的罗伯托·阿戈法官1975年2月24日逝世, 国际法院出现了一个空缺。

阿戈法官于1979年2月6日当选法院法官, 1988年2月6日重新当选。他目前的任期本将于1997年2月5日届满。因此, 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的规定,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必须选举一名法官, 填补阿戈法官的剩余任期, 直到1997年2月5日为止。

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14条, 安全理事会已在1995年3月9日的第3507次会议上通过第979(1995)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 国际法院填补因阿戈法官逝世而出现的空缺的选举将于1995年6月21日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和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一次会议上举行。

为了使大会能够采取所需行动, 有必要重新审议议程项目15(c)。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重新审议题为“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的议程项目15分项目(c)?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 另外, 我还要通知大会, 国际法院因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法官罗伯特·詹金斯爵士辞职, 而出现另一个空缺, 该空缺将于1995年7月10日生效。安全理事会已在1995年3月22日的第3510次会议上通过第980(1995)号决议, 决定填补空缺的选举将于1995年7月12日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和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一次会议上举行。

请求重新审议议程项目37的分项(b)(对各国或区域的特别经济援助): (A/49/866)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

主席(以英语发言): 挪威常驻代表在其1995年3月20日给大会主席的信中请秘书长根据1994年12月2日第49/21 B号决定规定指定一个联合国机构在最迟于1995年3月底了的一段期间, 根据特设联络委员会的活动, 支付捐助者提供的自愿捐款, 作为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的薪金和其他开办费。

鉴于这种安排迄今取得了积极的经验和巴勒斯坦当局处于困难的经济情况, 挪威作为特设联络委员会主席, 认为这种安排应持续一段时间。

挪威常驻代表还指出, 他的政府指示他就支付巴勒斯坦警察部队薪金等款项方面谋求延长给予秘书长的授权。为此, 不久将提出一项决议草案, 挪威正在就拟议的案文同感兴趣的代表团进行协商。

在此背景下, 该常驻代表请求重新审题为“对各国或区域的特别经济援助”的议程项目37的分项(b)。

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不反对重新审议议程项目37的分项(b)?

就这样决定。

我也谨通知各位成员, 关于议程项目37的分项(b)的审议将在以后《日刊》宣布的日期进行。

议程项目42(续)

中美洲局势: 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秘书长的报告(A/49/857和A/49/860)

秘书长的说明(A/49/856和Corr.1)

秘书长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A/49/879)

决议草案(A/49/L.64)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7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墨西哥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49/L.64。

特略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哥伦比亚、墨西哥、挪威、西班牙、美国和委内瑞拉以及加入成为提案国的阿根廷、奥地利、比利时、巴西、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丹麦、萨尔瓦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尼加拉瓜、巴拿马、秘鲁、葡萄牙、俄罗斯联邦、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联合王国,介绍载于文件A/49/L.64的题为“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和关于人权全面协定承诺的遵守情况核查团”(核查团)的决议草案。

大会去年9月批准设立核查团时(第48/267号决议)响应了第48/161号决议发出的呼吁,该决议鼓励国际社会协助危地马拉人民实现其和平、全国和解、民主与发展的愿望。该决议还在四项主要协定获得签署的时候对危地马拉政府同危地马拉民族革命联盟之间的谈判进程表示支持。它特别注意到各方明确要求设立一个核查团。

秘书长在文件A/49/860中提出的报告表明,核查团地位协定在今年1月获得批准,核查团于2月28日部署完毕。报告还注意到,核查团目前正同危地马拉各个机构一道制订项目,并且正在制订一项对司法机关进行结构改革的长期项目。正如秘书长指出,这些项目对加强危地马拉机构的能力而言是很重要的。

同样,秘书长在文件A/49/856中提请大会注意的核查团团长的报告指出,核查团达到的目标包括同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革命联盟的双边工作关系的建立和正常运行;有关同双方作出的安全安排协定的签署;同主管人权的国家机构建立密切关系;以及同人权领域中其他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正在进行的灵活的接触。

这清楚地表明,核查团是国际社会用来促进危地马拉人民的和平努力的一种有效工具。我们认为,核查团在危地马拉的存在是重要的,因此应当继续下去。我们今天向大会介绍的决议草案按照秘书长的建议授权把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草案欢迎核查团开展工作和全面部署以及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民族革命联盟向核查团提供的支持和合作。

它请国际社会更多地支持体制建设和与政府及非政府组织旨在加强危地马拉保障人权的体制的合作项目,特别是向秘书长正着手设立的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

它欢迎秘书长关于核查团的报告,注意到核查团团长达关于核查团前三个月工作的报告,并呼吁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民族革命联盟遵照核查团的建议,彻底遵守《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规定的义务。

决议草案还表示关切1994年下半年和平谈判速度减慢,错过了双方议定的缔结一项关于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协定的预定日期。在这方面,大会重申极为重视早日缔结一项关于持久稳固和平的协定,并敦促各方履行其给予谈判进程新动力的承诺。

最后,决议草案请秘书长不断向大会报告上述决议草案的执行情况。

我们深信,延长核查团的任务期限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个促进危地马拉人民实现和解的努力的手段。这是对危地马拉政府与民革联进行对话和谈判,以缔结危地马拉人民期待已久的最后和平协定的一个重大支持。

我们欢迎今天危地马拉政府与民革联正在墨西哥城签署关于土著人民的特性和权利的协定。这个事件尤其重要,因为它实际地再次表明了双方缔结一项最后和平协定的政治意愿。

我们相信,大会将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体现出国际社会致力于努力支持危地马拉的和平进程的决议草案。

拉德苏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

1994年9月19日,大会设立了为期六个月的危地马拉人权和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承诺的遵守情况核查团(联危

核查团)。该核查团于1994年11月21日开始运作,到1995年2月28日全部部署完毕。因此,它仅在一个月前开始在人力有限的情况下履行其所有职能。报告表明,自那以来它在实地的驻留是十分有效的。

危地马拉当事方--政府和危地马拉民主革命联盟(民革联)于1994年3月29日签署了《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承诺改善危地马拉的人权状况。现在重要的是在这方面作出真正的努力。

欧洲联盟遗憾地注意到,自联危核查团设立以来,侵犯人权的事件继续发生。联危核查团因此向当事方提出建议--顺便提一句,其中大多数建议是向政府提出的--其中表明双方仍需要作出多大的努力。欧洲联盟呼吁双方听取向它们提出的这方面意见。

欧洲联盟意识到,象在其他地方一样,在危地马拉侵犯人权的行为持续发生是由于犯下这种行为的人逍遥法外。这就是为什么计划让国际社会不仅监测实地的情况,而且还应在加强负责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方面展开合作。这也是为什么授予联危核查团一次任务,以使它能够在这一领域发挥积极的作用。如果要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这一试验就必须继续下去。出于这一原因,欧洲联盟成员将投票赞成将联危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同样出于这个原因,它们与其他国家一道成为墨西哥大使刚才所介绍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然而,所有危地马拉人之间的民族和解不能归结为只实施迄今已签署的唯一一项人权协定。在此,欧洲联盟欢迎危地马拉政府和民革联今天打算在墨西哥城签署《关于土著人民的特性和权利的协定》。

然而,秘书长及其派往参加谈判的特使--在此我们要赞扬他们坚持不懈的精神--必须继续敦促双方缔结一整套能够确保结束武装对抗,同时为持久的和平打下基础的协定。因此必须进行谈判,并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迅速进展。

欧洲联盟认为,联合国继续参加和平进程的起码条件已经达到。它希望,在很快将举行的选举之前能够迅速取得进展,并取得积极的结果,它敦促双方尽可能遵守联合国确定的结束目前正在进行的谈判的时间表。

中美洲局势近几年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人们目睹在萨尔瓦多取得的进展很快将使联萨观察团能够撤离。我们希望,在美洲这个地区建立的和平势头将使该区域所有公民受益。危地马拉人不能错过这个机会。我们希望,他们确实将能够结束其冲突,以便在民主和进步的道路上朝着民族和解与正义的目标向前迈进。

卡登纳斯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高兴地借此机会强调,阿根廷共和国政府极其重视整个中美洲的和平进程,特别是危地马拉的和平谈判。阿根廷正在给我们的兄弟国家开展和平进程提供合作,并密切注视其发展。阿根廷希望,能够很快最后确定秘书长提议的、并由尼加拉瓜政府与民革联商定的尚待确定的协定时间表,以使这个进程开始朝着危地马拉的和平与民主重建的方向向前迈进。

我们要特别感谢自本月初以来已全部部署的联危核查团全体工作人员做了富有成效的工作。

我们还要感谢秘书长提出了全面的报告。他的建议和意见是大会通过现在摆在它面前的决议草案的牢固基础,我国代表团荣幸地成为该草案的发起国。

六个月前,大会一致通过了一项设立联合国核查危地马拉人权特派团的决议,作为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之友,我国政府高兴地成为将联危核查团任期再延长六个月的决议草案的发起国。我们完全同意秘书长的看法,即成功地执行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联合革命阵线达成的人权协定

“……可望为旨在实现牢固和持久的危地马拉和平的谈判进程作出积极的贡献。”(A/49/856,第四段)

联危核查团在短时间内取得了许多成就。在保护和核查人权以及巩固地方机构的重要努力中,联危核查团维持了较高的专业水准,同时坚持向危地马拉和危地马拉人开放的做法,这一开放做法已起了重要作用。

在莱昂纳多·佛朗哥的精干领导下,联危核查团已在该国最偏僻的地区开设了办事处,并且已建立了有效运作

所必需的地方和全国联系。联危核查团已着手处理难案并勤奋地工作以完成其任务。危地马拉政府和革阵同联危核查团一起工作,以确保核查团能够执行其任务。德莱昂总统的领导才能在这方面一直是重要的。对核查团和平进程的成功来说,持续的合作是必不可少的。双方必须继续这一合作,向联危核查团敞开大门,并且提供属于联危核查团任务范围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人权事项所需要的所有资料。他们还必须继续同联合国协调员工作,以达成最后的和平协定。

联危核查团坦率的报告表明,无数侵犯诸如生命权、个人自由和人身安全等基本人权的现象继续存在,人权在危地马拉得不到充分的保护。我们赞扬危地马拉政府和革阵同联危核查团的合作,但同时敦促它们根据联危核查团的建议在所有方面采取适当的行动,并且重新做出承诺以及为法治在危地马拉全面发挥作用作出贡献。

建立联危核查团是和平进程双方之间达成的一项协定的直接结果。在联危核查团下一个任期结束后支持它继续存在将取决于双方对推进这一进程的承诺。在这一方面,美国欢迎双方达成一项关于土著人权利的协定,该协定今天在墨西哥城签署。达成这项协定表明,即便在危地马拉选举年这一困难的气氛中,双方仍然致力于在实现最终和平方面取得进展。联合国在这一进程中的所起的协调者作用为达成这项协定提供重要的动力。

《土著人协定》是一个步骤,但必须采取更多的步骤以达成最后协定,我们要求双方采取具体措施,以表明他们对于8月份签署全面和平协定的承诺。国际社会再次延长联危核查团任期之前将谨慎地衡量这一进程的进展程度;在各方都要求国际社会予以重视的情况下,国际社会只能向地方承诺仍然明确和持续的问题提供体制上的支持。

今天是危地马拉和平进程的重要一天;签署另一项协定所显示的双方对取得进程的承诺同我们今天在这里采取的重申国际社会对支持联危核查团的承诺相辅相成。我国政府要求双方确保向危地马拉人民清楚地显示和平进程的好处,其方式是尽力减轻国内冲突对平民的影响,并考虑达成一项可在全国或地区执行的停火。

埃斯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去年秋季建立和部署危地马拉人权核查团(联危核查团)是朝和平进程跨出的重要一步。这种性质的联合国存在给危地马拉平民阶层带来了新的希望,即和平、重建和民主和解可能很快成为现实。

挪威感到对危地马拉和平进程有一种特别承诺。差不多五年前正式在奥斯陆达成了一项协议,为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联合革命阵线(革阵)之间的谈判奠定了基础。然而,危地马拉人民迫切希望看到在漫长的谈判进程中取得进展。因此,挪威非常高兴地看到,今天在墨西哥城正签署一项关于土著人特征和权利的协定。

这标志着正在发展的和平进程中一个十分重要和令人鼓舞的步骤。联合国和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之友小组都期望在今年晚些时候即将举行的总统和议会选举之前达成一项最终和平协定。社会和经济进步、持续的民主化以及对人权的更加尊重,只有通过结束武装冲突才能变为现实。人权状况在过去一年中并未改善,和平谈判也未获得所希望看到的那种进展。挪威政府继续对人权状况感到严重关切。因此,我们敦促各方抓住联合国和危地马拉之友正向它们提供的和平机会。

挪威在过去几年中一直在积极鼓励危地马拉的和平进程。完全有理由祝贺联合国在危地马拉政府与危民革盟之间的谈判中所表现出的领导才干。联合国给和平进程带来新的动力。联危核查团的成立和部署,实际体现了国际社会对危地马拉和危地马拉人民的声援。它必须看成是建立信任进程中所采取的最重要的步骤之一。因此,挪威充分支持秘书长关于把联危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6个月的建议:我国政府确信,联危核查团的存在正以如下方式促进人权状况的改善:使危地马拉的民主体制更具代表性,并成为社会各阶层之间的一项建立信任措施。

亚涅斯-巴尔诺沃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法国代表已在本次辩论中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显然,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他的发言。我还要以西班牙作为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之友小组的成员以及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和关于人权全面协定承诺的遵守情况核查团的部队提供国的双重身分补充一点看法。

大会六个月前在其第48/267号决议中设立了联危核查团。该决议的通过是回应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民族革命联盟的联合要求,该要求载于双方所签署的《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它要求联合国应设立一个核查团,以在签署任何有关稳固和持久和平的协议之前核查该协定的执行情况。尽管联合国因此表明其对危地马拉进程的承诺,但它继续敦促各方开展积极的谈判进程,以尽早实现稳固和持久的和平。

不幸的是,和平进程自那以来并未取得我们本来希望的实质性进展。秘书长3月1日的报告(A/49/857)陈述了最近几个月中存在的几乎使谈判停止的情况。然而,我们感到满意的是,谈判根据副秘书长古尔丁于2月17日代表秘书长向各方提出的程序性建议重新开始。

我们相信,新的谈判时间表以及仍待执行的实质性和可实施的协定的缔结,这一次将促使政府和危民革盟迅速着手签署一项和平协定,并使危民革盟进入危地马拉的政治和体制生活。总之,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如果各方不清楚表明其在合理的短时间内进行到底的承诺,则至少象现在的情况这样,联合国今后可能很难继续其目前程度的对和平进程的支持。

在这方面,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就在今天,危地马拉政府和危民革盟正在墨西哥城签署一项有关各土著民族的特征与权利的协议,不仅联合国秘书长的代表——他们因此代表了调解方面——而且还有危地马拉之友小组中国家的代表出席了这次签字。同样,今天也派代表前往墨西哥的危地马拉公民社会代表大会,将把有关下一轮问题——土地改革和社会经济问题——的谈判的初稿交给双方。这些方面出现了积极的事态发展,我们希望看到它们不久将得到证实。

大会已收到秘书长关于联危核查团活动的两份报告。他在3月8日的报告(A/49/860)中指出,与危地马拉当局之间令人满意地签署了一项核查团地位的协议,并实际和实地充分部署了联危核查团。我谨正式指出西班牙除联危核查团的文职部分之外,还参加军事和警察方面,这证实西班牙政府支持和平进程,我们一直十分密切地关注并全力鼓励和推动这一进程。

秘书长在其3月1日的说明(A/49/856)中,向我们转交了联危核查团主任莱昂纳多·佛朗哥先生的首次报告。我们谨在此感谢他作为联危核查团首脑所具备的警惕和进行的工作。他的报告表明危地马拉人权状况中存在着应引起国际社会关注的方面。尤其严重的是多次侵犯生命权利的情况和肆无忌惮的模式,这似乎是这些以及所犯下的其他侵犯人权的行为的典型,似乎揭示了执行法律机制中的严重缺陷。

核查团主任正拟定一套主要针对政府但并不排除危民革盟的建议。这些建议的最终目标是双方遵守它们在《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中所作的承诺,联危核查团正是为监督该协定的遵守情况而设立的。

改革司法制度和危地马拉检察官办公室、重新组织警察的军事机构——明确分开权力——以及特别是在乡村地区加强平民的权力,同呼吁危民革盟履行其避免恐吓与破坏平民设施的承诺一样,是向政府提出的建议的核心。

危地马拉当局和URNG履行这些建议对于帮助确保危地马拉所有公民都能享受其人权和基本权利是最为重要的。它还将有助于建立一种更有信心的气氛,这对于和平进程的成功是必不可少的。

不承认危地马拉当局为改善人权局势所作的努力是不公平的。国际社会需要的是支持危地马拉的机构和社会的这些努力。为此目的,我们认为联危人权特派团的存在作为一种激励以确保双方在全面协定中的承诺得到履行并在适当时候提供技术合作以顺利过渡到一个全面遵守人权有一切必要保障的国家是极为重要的。委员会通过独立专家莫尼卡·平托女士提供的技术咨询和对人权的监测是危地马拉手中的另一宝贵工具。

西班牙同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之友小组中的其他国家一起,共同拟订了第A/49/L.64号决议草案,我们也是这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我们的确希望大会将通过这一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将把联危人权特派团的任期再延长六个月——这正是秘书长在其3月8日报告中所建议的。

我们希望并相信联危人权特派团的存在将在和平进程的范围内继续有助于改善人权局势,这一进程在未来的

几个月中将使我们更接近于在危地马拉实现稳定和持久的和平。

特赫拉-帕里斯先生(委内瑞拉)(以西班牙语发言):任何和平进程都要求各方承诺结束冲突并具有谈判巩固和平条件的政治意愿。危地马拉已经进入一个有希望的时期。委内瑞拉作为危地马拉和平进程之友小组的一个成员对此感到高兴。

和平进程现在有两根支柱: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以及今天正在墨西哥签署的关于土著人身份和权利的协定。两者对于在不削弱危地马拉国家的情况下巩固和平都具有关键意义。

联合国已对谈判和缓和的总气氛提供有效支持。主持人已经起了关键、有效的作用,他谨慎和称职地履行了他的职责,并赢得了各方的亲善。这对于联合国来说肯定是一个积极的经验并再次肯定了多边行动的重要。

联合国核查危地马拉人权和遵守人权全面协定承诺特派团(联危人权特派团)的建立和部署在建立信任这一关键领域起了关键作用。该团团长在今天大会的报告表明了危地马拉社会长期冲突的根源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的规模和复杂性。

对于纲要协定的签署所打开的缺口,联合国作出了反应,主动表示将进行符合实际情况和旨在建立信任的各种参与方式。这一承诺必须有连续性,而这正是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由朋友小组作为提案国的第A/49/L.64号决议所要解决的。

在危地马拉,联合国取得的关于解决纠纷的许多教训现在正在受到具体情况的考验。其中之一是各方克服分歧的坚强意志在多大程度上是必不可少的问题。因此,危地马拉很高兴谈判已经恢复、各方总的说来已对秘书长提出的一整套修正后的建议作出积极反应。如果2月份达成的关于调整后的时间表的协议得到执行的话,危地马拉就有基础在今年年中实现和平。

今年是危地马拉选举年,它为以政治手段解决武装冲突背后所存在的许多复杂问题提供了独特的机会。暴力

和侵犯人权必须停止。必须作出可能的努力建立信任并鼓励在已确定的时间表内就危地马拉国的最高利益进行会谈。

我国对于援助中美洲实现和平和经济发展一直坚定不移,并热烈支持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热切希望现实将能符合书面的文字,并希望刚刚实现的和平和协商一致将得到巩固并取得坚定进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了关于这一议程项目的最后一位发言。大会现在对题为“联合国核查危地马拉人权和遵守人权全面协定承诺特派团”的第A/49/L.64号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我谨宣布伯利兹已成为这一决议草案的一个提案国。

第五委员会关于这一决议草案的方案预算影响的报告载于文件A/49/871。

我可否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第A/49/L.64号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36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危地马拉代表发言。

卡斯特利亚诺-卡里略先生(危地马拉)(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很高兴代表我国代表团就“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向大会发言,这特别是由于我们刚才已经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一项决议,而该决议,而该决议涉及--在秘书长主持下的--我国和平进程、在履行《全面人权协定》下所作各项承诺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把联合国危地马拉人权情况和遵守全面人权协定各项承诺情况核查团(联危核查团)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

我们认真地阅读了秘书长关于联危核查团活动和关于目前进行的帮助加强和巩固民主的各项活动的报告(A/49/857和A/49/860)。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证明,联危核查团的工作是积极的:在其头三个月紧张工作期间已经采取重大步骤,我们相信,随着谈判朝最终达成和平协定和结束武装冲突的方向发展,这些步骤的意义将更加重大。

实现危地马拉人民和我们中美洲兄弟们都由衷渴望的这个目标将使所谓的中美洲危机中的冲突之一得以结束,同时使得在建立一个和平、自由、民主与发展区域方面更加容易取得进展。

请允许我重申,危地马拉政府认识到其各项义务和责任,因此将竭尽全力依照危地马拉人民的意愿和愿望履行其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便使我们能够把我们的资源和智慧都用于巩固民主、和解和在完全遵守人权的情况下实现发展。

我要代表危地马拉人民和政府向秘书长及其代表在克服障碍和为实现我们和平进程最后目标开辟道路方面所做的艰苦工作深表感谢。我们还要向哥伦比亚、西班牙、墨西哥、挪威、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表示感谢,它们以和平进程之友身份不断为该进程的成功提供支助、建议和资源。

我们还要赞赏巴西和瑞典为促进联危核查团的工作作出贡献,并赞赏整个国际社会为实现以谈判方式解决危地马拉危机非常慷慨地向我们表示声援并给予外交和政治支持。

在再次表示感谢的同时,我愿指出,国际支持与合作在补充各国为根除和铲除造成这场危机的各种因素所作各项努力方面非常重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42的审议。

介绍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审议第五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07、113、118(a)、128、132:(a)和162的报告。我请第五委员会报告员在一次发言中介绍第五委员会的各项报告。

贾克塔先生(阿尔及利亚)第五委员会报告员(以法语发言):第五委员会关于题为“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议程项目107的各项建议载于报告A/49/822/Add.1第9段中。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些建议。

委员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议程项目113的各项建议载于报告A/49/802/Add.1。第10和第11段中。第五委员会也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些建议。

第五委员会关于题为“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的议程项目118分项(a)的报告载于文件A/49/877。第五委员会在第6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定草案,据此大会在审议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的报告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之前,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观察团的任务期限,将暂时核准为维持该观察团1995年4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的活动拨款净额12 000 000美元,其中包括由科威特政府自愿捐出的占总额三分之二下的款项。

第五委员会还建议大会授权秘书长承付净额4 000 000美元,这笔款额是观察团1995年4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维持费的三分之一,其余的净额8 000 000美元由科威特政府提供。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项决定草案。

第五委员会有关题为“联合国海地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议程项目的报告第二部分载于文件A/49/818/Add.1。第五委员会在第6段中建议大会通过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委员会有关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行政和预算问题”的议程项目132的分项(c)的建议载于文件A/49/803/Add.2的第5段和文件A/49/803/Add.3的第5段。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些建议。

最后,第五委员会有关题为“联合国塔吉克斯坦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162的报告的报告第6段载于文件A/49/878,该段建议大会通过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第五委员会的报告员。

如果没有人根据议事规则第66条提出建议的话我将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第五委员会的各项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 因此,发言将只限于解释投票。

各代表已经在委员会中表明了对第五委员会各项建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经反映在有关的正式记录中。

我谨提醒各位成员,根据第34/401号决定第7段,大会同意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时,不在此限。”

我也谨提醒各代表团,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解释投票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自己的席上发言。在我们开始对第五委员会各项报告所载的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通知各位代表,我们将采取第五委员会同样的方式作出决定。

议程项目107(续)

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22/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二部分第12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决议草案的标题是“有关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的其他问题”。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37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07的审议。

议程项目113(续)

人力资源管理: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02/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二部分第10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和第五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二部分第11段中建议的两项决定草案。

大会首先将对报告第2部分第10段所载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38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报告第二部分第11段所载的两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决定草案一的标题是“《联合国的特权和豁免权公约》”。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一。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一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2的标题是《秘书处的组成》,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二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13的审议。

议程项目118

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a) 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7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18的分项(a)的审议。

议程项目128(续)

联合国海地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18/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二部分第6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39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28的审议。

议程项目132(续)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行政和预算问题

- (a)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的筹措:第五委员会的报告: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A/49/803/Add.2和Add.3)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首先审议报告的第三部分(A/49/803/Add.2)。

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三部分第5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33B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接下来审议第五委员会有关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的筹措”的议程项目132的分项(a)的报告的第四部分。

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A/49/803/Add.3)第四部分第5段中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32的分项(a)的审议。

议程项目162

联合国塔吉克斯坦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9/878)。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49/241号决议)。

下午12时散会。